

软件开发及运维服务合同

合同编号：HT-2026-114

甲方（委托方）：宏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

住所：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华夏路10号 法定代表人：黄志强 联系人：信息部 陈磊 电话：020-3855****

乙方（服务方）：星澜科技有限公司

住所：上海市杨浦区创智天地5号楼 法定代表人：周敏 联系人：郑凯 电话：021-6588****

鉴于甲方需要相关专业服务，乙方具备相应能力并愿意提供，双方经平等友好协商，就有关事项达成如下协议，以资共同遵守：

第一条 定义与解释

本合同中，“服务”指乙方按第二条约定向甲方提供的全部工作成果及相关支持；“工作日”指国家法定工作日；“验收”指甲方依第九条对交付物作出的确认。条款标题仅为方便阅读，不影响其解释。

第二条 服务内容与范围

乙方为甲方开发一套业务数字化管理系统，并提供上线后一年的运行维护服务。功能范围以《需求确认书》为准。具体交付物、里程碑及技术要求以《需求确认书》（本合同附件一）为准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第三条 服务期限

服务期自 2026-02-01 起至 2027-01-31 止。因甲方原因导致的延误，服务期限相应顺延。

第四条 服务标准与要求

乙方应以行业通行的专业标准提供服务，配备具备相应资质与经验的人员，并保证交付物合法、不侵犯任何第三方权利。

第五条 合同价款

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肆拾捌万元整（¥480000.00），为包干价，已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人工、差旅、税费等一切费用。

第六条 支付方式与开票

甲方于系统交付并投入使用后，在其资金安排方便时向乙方支付全部合同款项，具体付款时间由甲方视情况确定，乙方不得因此主张逾期利息，亦不得据此解除合同。

第七条 甲方权利与义务

甲方应按约定提供必要的资料、场地与配合，并按本合同约定支付价款；有权对服务过程及质量进行监督、检查。

第八条 乙方权利与义务

乙方应按约定的时间、标准完成服务并交付；妥善保管甲方提供的资料；有权按本合同约定获得报酬。

第九条 交付与验收

以甲方书面确认为验收通过的唯一标准；甲方未在任何期限内反馈的，是否视为验收通过由甲方另行决定，乙方不得催告。

第十条 知识产权

项目过程中产生的软件著作权、文档及相关成果的归属，由双方在项目结束后另行协商确定。

第十一条 保密

乙方对甲方信息承担永久保密义务，不因本合同终止或解除而免除；每违反一次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人民币50万元。

第十二条 违约责任

因乙方原因造成延误或质量缺陷的，乙方应赔偿由此给甲方及任何第三方造成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，且不设赔偿上限。

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

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全部或部分无法履行的，受影响一方应在合理期限内通知对方并提供证明，据此可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。

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、解除与终止

甲方有权根据业务需要随时单方调整服务范围与需求，乙方应无条件配合且不另行计费；本合同期满自动续约一年，除非乙方提前 90 日书面通知终止，甲方无需另行通知即可续约。

第十五条 争议解决

因本合同发生的争议，双方协商不成的，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。

第十六条 通知与送达

双方指定的联系人、地址及联系方式见合同首部；一方变更的，应提前 5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对方，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变更方承担。

第十七条 其他

本合同一式两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，自双方签字（盖章）之日起生效；未尽事宜，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_____ 乙方（盖章）：_____

授权代表：_____ 日期：____ 授权代表：_____ 日期：____

（本合同为测试素材·主体与数据均为虚构，供“站乙方立场找风险”练习）